

# 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 谱写新时期人民法院审判工作新篇章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李永强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最根本的保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政法战线要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实施好依法治国这个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切实增强忧患意识、责任意识，紧紧围绕党委中心工作大局，破难题，补短板，履职尽责，不断提高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服务改革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勇担法治建设排头兵的政治责任。

围绕全市工作大局，树立五大发展理念，增强服务意识，为“加快发展、追赶超越、决胜小康”提供强有力司法保障。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市委四届九次全会和市人大常委会五届一次会议各项决议和安排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市委市政府实施“三区建设”、“四化同步”、“一带一路”、晋陕豫黄河金三角示范区等重大发展战略和建设富裕、和谐、文明、绿色、开放新渭南提供优质高效司法服务；刑事审判工作要树立和坚持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理念，严格证据规则，依法严厉打击暴力恐怖、两抢一盗、食品药品、网络诈骗、集资诈骗、黄赌毒等危害民生和公共安全犯罪，全力维护社会长治久安；民事审判工作要树立和坚持快捷、高效、低廉、公正的审判理念，加强追索抚养赡养费、预防惩治家庭暴力、消费者权益保护、追索劳动报酬、交通事故赔偿、食品药品安全等涉民生案件和环境资源等公

益诉讼案件审理，加强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行政审判工作要树立和坚持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审判理念，强化运用协调方式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深入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坚持向党委政府报送《行政案件司法审查报告》，努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执行工作要树立和坚持提高司法公信力、保护胜诉权的理念，强化执行指挥中心职能，完善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机制，强化执行联动威慑，用足用活执行措施，严格案件退出机制，有效提高案件实际执结率、执行期限内执结率，力争在两到三年内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

牢固树立司法为民宗旨，推进司法民主，扩大司法公开，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坚持司法群众路线，完善“群众说事、法官说法”、巡回审判等工作机制，把司法服务送到老百姓身边，做好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工作。推进司法民主，完善网上院长信箱、“12368”法律服务热线、网上庭审视频直播网民互动等，健全人民法院民意沟通机制；强化诉讼服务大厅职能，引导群众合理合法表达诉求，依法解决好涉法涉诉信访问题；落实好《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科学合理配置人民陪审员陪审权限，有效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行使权力；完善征询旁听群众对司法裁判的意见和建议工作制度，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活动的知情权、参与权。扩大司法公开，坚持运用信息化手段，深入推进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和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有效加大司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建立健全有序开放、有效管理的旁听和庭审视频直

播工作规则，消除公众和媒体知情监督障碍；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法律禁止公开的信息外，向社会和当事人公开案件执行的依据、标准、规范、程序以及执行全过程；对开庭审理程序之外的涉及当事人或者案外人重大权益案件听证工作，公开进行；加大法院开放日工作力度，向社会公开审判管理工作以及与审判工作有关的其他管理活动，有效推进司法审判工作与其他社会活动融合互动、共同发展。

推进司法改革，加强审判管理，打造特色审判，增强人民法院工作社会效果。坚持在市委的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正确处理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关系，认真落实好司法体制改革的各项工作部署，把握好司法改革的方向、目标和原则，统筹协调，稳步推进，履行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之责。加强审判管理，强化合议庭职能，落实合议庭成员责任，着力提升合议庭工作质量；加强上级法院案件质量监督，以发回重审、改判案件为突破口，认真分析研判，把案件质量问题晒出来、解决好；加快案件流转，缩短办案周期，扩大简易程序案件适用范围，提高小额速裁案件适用比率，强化审限管理，提高审判质效。创新服务，主动作为，找准司法保障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切入点，审理好企业破产清算、农副产品销售、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发展规划、环境资源保护、土地耕地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等案件，切实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打造“一站式”司法服务平台，推进诉讼服务“多元化”，加强诉前调解、立案调解，完善引入社会第三方参与机制，不断满足群众诉讼

需求；完善少年审判工作职能，坚持庭前社会调查、庭审教育感化、判后回访帮教“三位一体”工作机制，积极挽救失足青少年；加强涉军维权工作分析研判，完善维权机制，创新工作举措，依法审判执行涉军维权案件，为国防建设和军队法治建设、文化建设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坚定不移加强队伍建设，着力打造忠诚可靠、执法为民、务实进取、公正廉洁的法院队伍。坚持不懈抓领导班子建设，强化领导班子“抓班子带队伍促审判保公正”的职责使命，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强化领导班子责任担当，全面提升领导班子向心力凝聚力；坚持不懈抓思想建设，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为契机，切实增强法官干警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党性原则，严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确保市委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在全市法院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坚持不懈抓司法能力建设，大力推进学习型法院、学习型法官建设，建立健全党组中心组、审判委员会、业务庭室、工作部门学习制度，在办案实践中反复锤炼法官驾驭庭审、制作裁判文书、处理复杂疑难案件能力；切实加强法官干警信息技术和办公自动化应用能力培养，充分运用新技术提高审判效率。坚持不懈抓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引导法官干警养成纪律自觉，树立红线、底线意识；切实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审判执行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督查、堵塞监督漏洞，强化责任追究，发现苗头提醒到位，触犯纪律处理到位。

## 弘扬社会正气 助力见义勇为 我市出台见义勇为人员认定保护管理办法

本报讯(记者 高娟 通讯员 于胜勇)为了弘扬社会正气，表彰奖励见义勇为人员，推动平安渭南、法治渭南建设，近期，渭南市委出台了《渭南市见义勇为人员认定保护管理办法(试行)》。

据悉，《办法》共分六章40条，分别对见义勇为行为和奖励保护原则、见义勇为行为的认定、表彰奖励、保护救助、见义勇为基金来源和用途，以及《办法》的解释权和实施时间进行了明确。特别是第四章保护救助部分，就见义勇为人员的保护、救治、医疗、就业、教育、生活、优先待遇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

《办法》明确指出，同正在实施的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或者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斗争的；同正在实施的侵犯国家财产、集体财产或者他人人身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斗争的；协助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机关追捕抓获罪犯、犯罪嫌疑人；在抢险救灾中，保护国家财产、集体财产和他人人身、财产安全的；在救人、抢险、救灾中表现突出的；其他应依法确认为见义勇为行为的可确认为见义勇为行为。

《办法》规定，见义勇为为负伤、致残人员在救治期间的医疗、

误工、残疾生活补助等相关费用，见义勇为为牺牲人员的丧葬费、死亡赔偿金等，有被害人、责任人的，由被害人、责任人依法承担，没有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承担的，见义勇为者已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的，由社会保险按规定支付，以上各项未能解决的费用，由行为发生地的人民政府协商解决。见义勇为人员从事个体经营、部分丧失劳动力、生活有困难的见义勇为人员，可享受有关费用减免。获得县级以上见义勇为荣誉称号的人员及因见义勇为为牺牲、全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员的配偶、直系亲属享有就业、教育、入伍、住房等优先权。

同时《办法》规定，对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属的保护，由行为发生地和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属户籍所在地县(市、区)级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分别负责。政府各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村(居)民委员会都有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正当权益的责任。



## 一朝吸毒 只留苟活



2016年6月26日是世界禁毒日。广州火车站曾是一个被毒品侵蚀的地方。记者梁文祥用他的镜头，记录下了广州火车站由乱到治的变化。深入其中，梁文祥也发现，很多吸毒者内心深处有着善良的一面。他们有的是因为无知吸毒，有的是因为被人引诱而无法自拔，虽然他们心里也有着对新生活的

向往，但由于社会的歧视，自身意志力的薄弱，只能在这里苟且偷生。

图为一对艾滋病夫妇在绿化带里注射毒品。(新浪)



## 市检察院机关党委到“红色圣地”上党课

本报讯(通讯员 晋中海 张君楠)6月17日，值建党95周年之际，市院机关党委根据市检察院党组对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要求，组织部分党员赴革命圣地延安开展“缅怀革命先烈，做合格党员”主题党日活动，重温党的历史，通过现场学习的形式给党员上了一堂生动的党课。

据了解，党员代表一行先后参观了延安革命纪念馆、杨家岭、枣园、王家坪革命旧址和梁家河村史馆，随后全体党员在延安革命纪念馆毛泽东主席塑像前肃立，由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机关党委书记贾俊海代表市院机关党委和全体党员向毛泽东主席塑像敬献花篮，全体党员在党旗重温了入党誓词。

在参观梁家河村史馆后，大家进一步了解北京知青在梁家河插队时走过的激情岁月，理解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陕西是根、延安是魂、延川是我第二故乡”的精神内涵。大家在缅怀革命先烈丰功伟绩的同时，更加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更加坚定了要做好“四讲四有”合格党员的要求。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此次主题活动为契机，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继续按步骤更加扎实有序进行，将其融入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结合渭南检察工作实际，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以实际行动为建设“学习型、创新型、落实型一流机关”尽自己的一份力量，作出应有的贡献。



## 市人大调研组深入大荔、澄城调研后认为 社区矫正 为全市稳定作出了贡献

本报讯(通讯员 王涛)6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委主任张留文带领市人大代表、内司委组成的调研组，深入大荔县、澄城县对我市社区矫正工作进行视察调研，市司法局政治处主任张鹏康陪同。

大荔县是全省社区矫正工作的典范，大荔社区矫正工作经验被誉为“大荔模式”在全省推广。当日上午，调研组先后视察了大荔县城关司法所和县社区矫正中心。在城关司法所听取了工作汇报后，张留文详细询问了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管措施、教育内容和帮扶情况。当他听到该司法所创新矫正教育内容，开展“两学一做”(学法律法规、学传统文化、做遵纪守法社区服刑人)特色教育时，连声称赞。在大荔县社区矫正中心，调研组参观了中心宣告室、定位监控室、远程探视室、心理咨询室等功能区域，认真翻阅了社区矫正工作档案台账。在随后召开的由大荔县人大、政法委、公检法司等部门参加的座谈会上，调研组同与会人员就调查评估、异地托管、部门衔接和假释及暂予监外执行类社区矫正人员的

监管等议题进行广泛深入的探讨，对该县中心规范化建设、集中宣告、信息化管控、帮扶基地建设等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张留文指出，社区矫正作为刑罚执行方式，是法律赋予司法行政机关的一项硬任务，责任重大，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确保工作正常开展。他强调，大荔县社区矫正工作亮点纷呈、成效显著，走在了全省乃至全国前列，在此基础上要积极探索创新。调研组对社区矫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一一记录在案，并提出了针对性的解决办法。

当日下午，调研组赶到渭北高原与黄龙山麓交界的澄城县赵庄镇司法所。张留文与所长深入交谈，询问了所里人员编制、经费保障、暂予监外执行监管衔接方面的相关情况。所长李满盈是在基层司法战线上奋战了32个年头的老司法，曾获“全国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荣誉称号。说到社区矫正工作，李所长是侃侃而谈，全所近年来共接收社区矫正人员29名，目前在矫10人，无一人重新违法犯罪，无一例脱管漏管不服管的情况发生。他的办法就是监管教育双注

重。监管须走访，教育要创新。谈到所里的人员编制，李所长直摇头，他今年59岁，再有几个月就退休了，但所里却没有一名正式干警，后继无人。张留文随即叮嘱随行县局领导要高度重视，协调解决，保证司法所工作的延续性。

澄城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是全省建成较早的一站式、门诊式公共法律服务场所，中心位于县司法业务大楼一楼中心大厅，设有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公证办理、律师服务等多个窗口。县司法局局长、中心负责人张利军向调研组介绍了中心建设、运行保障、工作成果等情况，张留文一行详细观摩了中心各功能室以及县“法律诊所”和社区矫正中心。当得知中心建成后法律服务市场愈加规范、服务质量不断提升、社区矫正成效显著后，张留文十分赞赏，强调要继续发挥中心作用，加强中心人员培训和经费保障，确保中心规范运行，为服务保障民生作出新贡献。

调研组认为，我市社区矫正工作建设标准高、执法监管严、教育方式新、帮扶措施实，为维护全市社会稳定和陕西“东大门”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澄城县政府组建法律顾问组 7名律师接聘书

本报讯(通讯员 杨明海)6月22日，澄城县政府举行政府法律顾问聘任仪式，7名律师接过聘书成为政府法律顾问。据悉，澄城县有3名律师在这次选聘中入围。

澄城县政府法律顾问是由县政府法制办会同县司法局从县政府法律顾问人才库中考察选择，报县政府审定后聘用，每届任期两年。此次聘任7名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涉及宪法、民商法、经济法、金融法、行政法等方面。

近年来，澄城县始终致力于法治政府建设，先后完善了公众参与、专家咨询和集体决策相结合的政府决策机制，保障了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的顺利推进。聘请法律顾问、组建政府法律顾问组是澄城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又一重大举措，必将进一步提升政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有序推进。